

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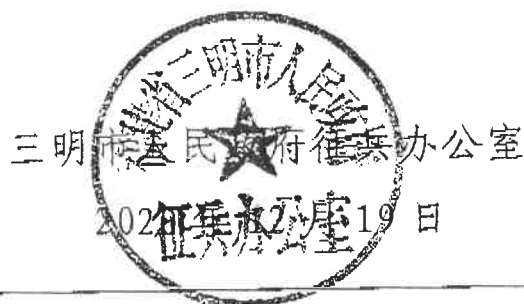
明征〔2020〕31号

转发省征兵办、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1年大学生征兵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

现将省征兵办、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1年大学生征兵工作的通知》（闽征〔2020〕68号）转发你们，望认真组织学习，抓好相关要求的贯彻落实。梅列、三元、永安征兵办对辖区内高校征兵工作特别是征集大学毕业生要加强业务指导，一是要深入高校班级、课堂、宿舍进行征兵宣传，切实将征兵宣传工作做扎实、做细致；二是高校举办各类校园招聘活动时，要与高校共同设置征兵咨询台，现场开展政策咨询；三是指导高校放假前完成大学生体检、政考和预定兵工作，发放预定兵通知书；四是要督导高校采取有力措施，确保报名数不低于上年度实际征集数的5倍；五是要求高校征兵工作方案上报市征兵办。

附件：省征兵办、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1年大学生征兵工作的通知》



承办单位：市征兵办

联系人：伍中平

电话：857020

福建省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文件

福建省教育厅

闽征〔2020〕68号

关于做好2021年大学生征兵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设区教育局，各高等学校：

根据国防部征兵办公室预告，2021年一年两次征兵即将实质性展开，全国征兵网将于12月10日开通应征报名窗口，为积极适应国家兵役制度调整改革要求，进一步加强全省大学生征集工作，现就做好我省2021年大学生征兵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切实加强大学生征兵工作组织领导。各地各高校要落实“两征两退”改革新要求，2021年上半年征兵准备从今年12月份开始，至2月中旬正式开征，重点征集普通高等学校往届毕业生、高职高专毕业班学生和各类社会技能人才。在高校放假前，

完成大学生体检、政考和预定兵工作，及时发放预定兵通知书。春节后展开身体复检和役前教育等工作，3月底完成新兵交接运输；下半年征兵准备从明年6月份开始，至8月中旬正式开征，重点征集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9月底完成新兵交接运输。各级兵役机关、教育部门和高校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强化使命担当，把大学生征兵工作作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政治工程、战略工程、人才工程抓紧抓好，强化军地协同，按照新的时间节点，制定本地本校征兵工作方案。12月底前，完成高校征兵领导小组和征兵工作站人员调整补充，展开常态运行，并将征兵工作方案上报省征兵办和省教育厅。高校征兵机构要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细化任务分工，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确保征兵各项工作都有时间表，每项任务都有责任人。[△]今年各高校征兵工作情况，将纳入本科院校“一校一策”目标管理和高职高专人才培养评估的重要内容进行考评。

二、精准做好大学生征兵宣传发动。从即日起，高校征兵宣传发动工作要全面展开。各高校要密切关注全国征兵网、福建省教育厅门户网站“大学生征兵”专栏和“福建征兵”微信公众号的工作资讯，充分发挥辅导员、班主任作用，利用网络、微信等新媒体，深入解读一年两次征兵改革方案和大学生应征优惠政策、入伍流程、时间节点等。春节放假期间，各级兵役机关和教育部门要安排专人值班，各高校也要保持通讯畅通，共同为大学生报名应征答疑解惑。各级兵役机关要有针对性的上门入户进行

“一对一”“面对面”“一人不落”的精准宣传发动。征兵期间，各高校要安排专人值班，公开值班信息，接受大学生报名咨询。新学期一开学，要进一步深入开展征兵宣传进班级、进课堂、进宿舍活动，以青年大学生喜闻乐见的方式，讲清入伍优惠、在伍发展、退伍安置等政策，充分调动大学生应征积极性。要将征兵宣传工作纳入毕业生就业指导的重要内容，在举办各类校园招聘活动时，与属地武装部共同设置征兵咨询台，现场开展政策咨询。

三、扎实抓好大学生征兵政策落地落细落实。①《关于贯彻落实〈一年两次征兵两次退兵改革实施方案〉有关问题的通知》（军动〔2020〕424号）明确：上半年批准入伍的高职（专科）、普通本科及以上毕业班学生，完成专业理论课程的学习与相关学习、毕业设计和论文答辩合格，符合毕业条件的，学校应当准予毕业；男青年征集年龄放宽至24周岁，享受应届毕业生入伍相关待遇，按规定申请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省教育厅、省征兵办在国家出台政策的基础上明确：上半年批准入伍的高校毕业班学生，完成专业理论课程学习取得毕业规定所需学分的，高职高专毕业班学生可免毕业实习、毕业论文答辩，本科高校毕业班学生论文答辩可根据专业实际，采取多种方式进行。②教育部、军委国防动员部通知明确：专科学历学生参军退役并完成专科学业后，从2022年起可免试入读普通本科或成人本科。③省征兵领导小组研究决定：从2020年起高校每征集一名毕业生和在校生分别按照3500元和2500元的标准发放征兵工作补助经

费。寒暑假期间，按100元/天的标准，给高校征兵工作人员发放工作补助。④《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征兵工作的意见》（闽征〔2019〕13号）明确的退役大学生士兵招考公务员和参加事业单位招聘相关政策，以及大学生入伍一次性奖励金发放政策。各级兵役机关、教育部门和高校要不折不扣的抓好上述主要政策的兑现落实，确保每名入伍大学生能够享受到政策红利，进一步激发广大青年学子参军入伍热情和征兵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四、大力加强大学生征兵动态管控。各级兵役机关、教育部门和高校要加强大学生征集过程监控，及时统计上报应征报名人数，原则上，各高校报名人数不低于上年度实际征集数的5倍，报名人数不多的单位要加大宣传发动力度，确保有充足的优质兵员可供挑选。大学生预征工作展开后，每日精准统计体检政考和预定兵情况，及时上报省征兵办公室。要加强对预定兵大学生的跟踪教育，通过建群建册等方式建立常态化联系，及时掌握其思想动态，确保大学生兵员不流失；要及时做好不合格人员的解释安抚工作，详细告知不合格原因，防止出现舆论炒作。省征兵办公室、教育厅将加强对全省大学生征兵工作的检查督导，定期通报情况，确保圆满完成年度大学生征兵任务。



抄送:省征兵领导小组领导

(共印 130 份)

承办单位:省征兵办

联系人:张 翔

电话:24950227

省教育厅

黄婷婷

87091485

85